**福建建筑学校**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福建建筑学校超市承包经营管理**

**招标人：福建建筑学校**

**二0一八年九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福建建筑学校对**超市承包经营管理招标项目**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提交密封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数量及主要要求：详见招标项目一览表

二、报名时间、地点：2018年9月14日起至2018年9月21日16:00（北京时间）止。（北京时间）止。每天上午8:30—11:00，下午14:30—16:00,至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中店43号福建建筑学校总务科报名并领取报名回执单，报名时需提供投标人的单位介绍信及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未报名领取回执单者的投标将被拒绝。**

**三、**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应于2018年9月26日下午15:00（北京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送至到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中店43号福建建筑学校校办公室接收，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四、开标时间、地点：2018年9月26日下午15:10（北京时间）在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洪山　桥中店43号福建建筑学校开标；

五、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口头质疑不予接受。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后提出的质疑将不予接收；

六、有关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包括招标文件若有修改补充），福建建筑学校将通过学校网站通知，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福建建筑学校》(http://www.fjjzxx.cn/)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七、招标人不接受未报名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且可以不予以书面通知招标文件更改补充内容等（如果有的话）。项目联系人：林主任，联系电话：63331302 。

投标保证金汇入账户：

账户名称：福建建筑学校

账号：35001886300050000214

开户银行：建行福州城南南江滨支行。）

只接受投标企业开户行汇款,个人汇款无效.

## 招标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项目名称 | 建筑面积 | 经营范围 | 经营年限 | 拟一次性投入最低装修建设费用 | 其他内容 |
| 1 | 福建建筑学校超市承包经营管理 | 约90m² | 零售日用品、预包装食品、饮料、水果 | 2年 | 6万元 | 年招租底价6万元（每年按十个月缴交管理费），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注：**

**1、本项目共一个合同包，投标人按合同包投标，对同一个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评标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2、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企业可对本项目合同包进行投标和制作投标文件。本项目以综合评分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3、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提供的投标资料进行复核，如发现中标人弄虚做假的，招标人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由第二名候选人替补。**

**4、中标单位不得转包他人，若发现转包，招标人有权终止协议；**

**5、投标人可自行对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现场勘查时应仔细勘查拟招标面积和范围。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和踏勘现场后，可以提出要求澄清问题,招标人视情况做出澄清和解答。无论投标人是否曾现场踏勘，均视为对项目现场状况完全了解。**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投标人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福建建筑学校超市承包经营管理。  招标人名称：福建建筑学校  项目内容：详见招标项目一览表 |
| 2 | 3.1 | **资格标准：**  1、凡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注册年限不少于3年**的企业均可成为合格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零售预包装食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投标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是否符合资格标准中第2条至第3条要求的明确声明，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投标人代表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投标代表是法定代表人无需授权书)。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投标人须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6.1提供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审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证明材料）；或者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提供近半年度的财务报表；或者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6.2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月有效的纳税证明材料；  6.3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月有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注：投标方若为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7、提供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  8、投标人必须承诺中标后负责办理食品流通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照。(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专项明确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9、投标人在以往的经营管理活动中（包含正在经营的项目）信誉良好，未发生食品卫生安全事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此点要求作出专项明确承诺,并加盖公章）。  10、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招标活动前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书面声明。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  11、投标超市的现场管理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11.1男性年龄不超过50周岁，女性年龄不超过45周岁（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11.2具备高中（或中专）毕业文凭；  11.3符合从事食品销售健康要求（提供健康证复印件）；  11.4现从事超市经营管理，且具有3年以上（含3年）的超市管理经历。（须提供能证明其具有3年以上（含3年）的超市管理经历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方公章，）。  11.5无不良社会记录。(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此点要求作出书面专项承诺，如若中标须在中标后提供由当地派出所出具的书面证明材料)；  11.6该项目现场管理负责人现为投标方单位正式员工，须提供由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出具的投标人单位为本项目现场管理负责人在2017年12月至2018年05月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复印件（明细表上须有社保中心的电子章和防伪码、社保负责人联系电话）；  11.7 在投标文件中，投标人拟派出的超市现场管理负责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原件。（注：若承担本项目的超市项目现场管理负责人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可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注：未达到以上资格标准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 3 |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90 日历日。有效期不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超市内安装高清摄像头并接入校园网，保持合同期内日常监控系统完好。 |
| 4 |  | 投标文件递交至：福建建筑学校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中店43号  接收人：林老师 联系电话：0591-63331302  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9月26日下午15:00 (北京时间) |
| 5 | 12 |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以银行转帐、银行电汇等方式按以下标准向招标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提交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具体如下：   |  |  | | --- | --- | | 合同包 | 投标保证金金额（单位：元） | | 1 | 50000 |   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注：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汇达指定的银行账户，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及时到帐的风险。） |
| 6 | 19.1 | **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附件。** |
| 7 | 23.1 | 招标项目监督部门：福建建筑学校纪委办。 |
| 8 |  | **投标人所报一次性投入最低装修建设费用为6万元，管理费招标底价60000元/年（每年按10个月缴交管理费）；**  **注：若投标人所报的一次性投入的最低装修建设费用、管理费低于该合同包规定的或未进行承诺或承诺的比例低于合同包规定的，则视为无效投标。** |
| 9 |  | **地点：合同包1地点为福建建筑学校校区超市。**  **经营年限：合同包1的经营年限均为两年（合同分两次签订，中标后签一年，2019年9月考核合格后再签一年）。** |
| 10 |  | **需缴纳的费用：中标人每个月应及时缴纳水电费、垃圾转运处置费、管理费等各项费用，学校财务可从超市当月营业款中直接扣除以上费用。其中，水、电、垃圾转运处置费收费标准按学校的有关规定执行。中标人欠款两个月以上，校方有权停止水、电供应直至解除合同，收回超市。** |
| 11 |  | **履约保证金：①合同包1的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向校方交纳人民币 壹拾万元整 的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该规定期限内未按时足额交纳合同履约保证金的，则中标无效，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招标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并有权选择推选下一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中标人严格按照《合同》条款履行，在合同期间无拖欠相关费用等不良行为，在经营期届满时无违约并做好资产清点和交接工作后无息全额退还（若中标人有应缴纳而未缴纳的水电费、垃圾转运处置费、管理费、赔偿金、违约金等，校方有权从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
| 12 | 13.1  13.8 | **1、本项目实行两阶段评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技术商务标和报价标两部分组成，并按以下要求制作，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标须提供正本壹份，副本伍份，正本必须用A4幅面纸张打印装订，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技术商务标正副本必须用胶装成册（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分）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骑缝章。**技术商务标中不再附与投标报价有关的材料。**  （2）投标文件的报价标须装订后单独密封（含开标一览表及所有涉及投标报价部分的资料），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  （3）电子文件，投标人必须随投标书同时提交一套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盘或光盘，无病毒），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资质文件和证书等可用扫描以图片方式保存。  2、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均须在有效期内，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13 |  | **无效投标及废标条款（以下为可能导致无效投标或废标的条款，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各章节，请各投标人认真查看对照）：**  1、投标人未达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2项号条款号3.1规定的；  2、出现评标标准和方法中关于无效投标规定的；  3、经营地点、经营年限、费用缴纳时间及履约保证金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投标报价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8项号规定的；  5、出现投标人须知第17.3.2要求中（1）至（12）条任一条款的；  6、投标报价出现投标人须知中第19.3条款规定的； |
| 14 |  | **重要须知：**  **本项目以综合评分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提供的投标资料进行复核，如发现中标人弄虚做假的，招标人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有权选择推选下一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 |

**附件：评分标准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具体如下：**

具体评分标准：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及响应性审查的各合格投标人根据以下标准和方法进行评估。评分将按报价部分、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分别进行，计算出各合格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委会按最终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则以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排序。评委对技术、商务部分评分结果统计时应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分与去掉一个最低分再取平均值，并取小数点的2位数。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应当依法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时，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福建建筑学校超市承包经营管理

各部分评分分值分布如下：

A：技术部分评分满分50分

B：商务部分评分满分40分

C：承诺部分评分满分10分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A+B+C**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项** | **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 **一、技术部分评分（满分50分）** | | | |
| **A1、服务团队配备及岗位设置情况**  **（满分12分）** | | A1-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承担本次招标项目管理人员、服务人员等整个服务团队的人员配备（要求男性员工年龄不超过60周岁，女性员工年龄不超过55周岁）、分工及岗位设置情况，由评委根据服务团队配备及岗位设置情况合理性、规范性、实用性在0-3分之间打分。（须列表并具体详细说明）。 | 满分3分 |
| A1-2、投标人服务团队中有专职食品安全员(具有食品安全员、监督员或类似的资格或资质证书的得3分。须提供由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出具的食品安全员在2017年8月至2018年8月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复印件（明细表上须有社保中心的电子章和防伪码），未提供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1-3、投标人拟派遣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含）文凭的得3分。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及学信网学历认证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须提供由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出具的投标人单位为本项目负责人在2017年8月至2018年8月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复印件（明细表上须有社保中心的电子章和防伪码），未提供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1-4、投标人具备食品检测室且具备食品相关的检测仪器的得3分，须提供检测室照片、仪器清单及检测人员名单（需提供检测员证书）。由评委在0-3分之间评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满分3分 |
| 注：①提供以上人员的证书证件复印件、发证单位官网查询结果打印件（未能查询到的请提供说明）。  ②持证人应为投标人的正式在册员工，投标人须提供由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出具的**投标截止前连续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复印件（明细表上须有社保中心的电子章和防伪码、社保负责人联系电话）并在人员名单旁明显标注。未同时提供或未进行标注的相应项不得分。 | | | |
| **A2、生产安全和保障食品安全等措施**  **（满分12分）** | | A2-1、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在消防、自然灾害，停水、停电、非典、甲流等情况下的应急预备方案，由评委进行评议，在0-3分之间打分。 | 满分3分 |
| A2-2、根据投标人对食品的质量所提供的措施等情况，由评委进行评议，在0-3分之间打分。 | 满分3分 |
| A2-3、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中关于食品安全的保障情况，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3分之间进行打分。食品安全保障包含：环境认证（环评）、食品安全体系认证、各类检测项目（如甲醛检测等）等。 | 满分3分 |
| A2-4、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提供不合格品退换方案，评委进行评议，在0-3分之间打分。 | 满分3分 |
| **A3、服务能力**  **（满分12分）** | | A3-1、对投标人的供货实力情况打分（重点考核货源渠道等），由评委会进行评议，在0-3分之间打分。 投标人需提供能够证明供货实力的相关证明文件，未提供证明文件的本项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3-2、投标人为本次招标服务中所提供的配送方案，根据配送方案与项目符合性、信息化配送平台建设等情况，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3分之间打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3-3、针对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自有车辆配置情况进行打分。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3分之间打分（须提供投标人自有车辆行驶证及司机驾驶证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3-4、根据投标人对投标产品贮藏能力(如储备条件及产品储备情况等)。须提供场冷库房照片、储藏室照片、存储设备等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场所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材料等），以及附有清单。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3分之间打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4、管理方案**  **（满分8分）** | | 阐述经营理念、经营特色和拟实施的管理方案，提供投标设计图、监控效果图、预算清单及项目控制价（需有资质造价公司盖章）。从场地布局规划的合理性、操作流程的规范性、场地布局的安全性、监控设备的功能性（清晰度、覆盖度）由评委横向比较，好的得8分，较好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未提供设计图、监控效果图、预算清单及项目控制价（需有资质造价公司盖章）不得分。 | 满分8分 |
| **A5、管理制度**  **（满分5分）** | | 根据投标人的管理制度情况如：超市管理制度、超市工作人员管理规定、超市经理岗位职责、司机岗位职责、收银员岗位职责，理货员岗位职责，商品布置、陈列、销售管理制度，投诉管理制度)，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5分之间打分。 | 满分5分 |
| **A6、服务内容响应情**  **况（满分1分）** | | 根据投标人服务内容的情况、服务方式以及服务承诺的是否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具体要求，全部响应满足的得3分。 | 满分1分 |
| **二、商务部分评分（满分40分）** | | | |
| **B1、注册资金**  **（满分3分）** | | 根据投标人截止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的注册资金情况进行评分：注册资金＜1000万元的不得分，1000万元≤注册资金＜3000万元的得1分，3000万元≤注册资金＜5000万元的得2分，注册资金≥5000万元的得3分；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满分3分 |
| **B2、从业经验**  **（满分4分）** | | 根据投标人的从业经验即企业注册时间进行评分：注册时间＜3年的不得分；3年≤注册时间＜5年的得1分；5年≤注册时间＜8年的得2分；8年≤注册时间＜10年的得3分；注册时间≥10年的得10分。 | 满分4分 |
| **B3、履约能力**  **（满分6分）** | | 根据投标人在福州市(含所管辖县市)实体超市面积情况进行评分：单个店面面积＜1000平方米的不得分，10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2500平方米的得1分，25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4000平方米的得2分， 40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5500平方米的得3分，55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7000平方米的得4分，70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8000平方米的得5分，单个店面面积≥8000平方米的得6分，须提供自有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满分6分 |
| **B4、管理体系认证**  **（满分9分）** | | B3-1、投标人获得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认证证书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 满分3分 |
| B3-2、投标人获得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 满分3分 |
| B3-3、投标人获得OHSAS 18001或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 满分3分 |
| 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 **B5、经营业绩**  **（满分3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2013年以来经营超市的合同且面积达为100平方米以上(含)的有效业绩进行评分,每出具一份有效业绩且面积达到100平方米(含)以上的得1分。满分3分  注：有效业绩是指同时提供：①单份合同需为2013年之后签定且面积为100平方米以上(含)的超市所在服务单位证明； ②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③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中的相关证明材料。未同时提供以上各项证明材料的，该项业绩不给予计分。 | 满分3分 |
| **B6、社会评价**  **（满分3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以往服务于政府机构、学校的服务评价，须由政府机构或学校出具评价证明资料，评价良好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3分。（原件备查） | 满分3分 |
| **B7、社会责任**  **（满分4分）** | |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对经营学校超市进行投保的情况进行评分。投标人对拟经营的超市承诺投保保额在50万元至100万元（含）的得1分；承诺投保保额在100万元至200万元（含）的得2分；承诺投保保额在200万元至300万元（含）的得3分；承诺投保保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得4分。（未承诺投保的不得分） | 满分4分 |
| **B8、荣誉（满分5分）** | | 根据投标人自2013年以来曾获得省级诚信(示范)单位得3分，获得企业信用3Ａ级证书的得2分，满分得5分。 | 满分5分 |
| **B9、服务便捷性**  **（满分3分）** | | 为了沟通交流和应急处理方便，投标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在福州市（含区县）的得3分。投标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在福州市外的投标人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前在福州市内设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分公司或分支机构的得1分。（需提营业执照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 满分3分 |
| **三、承诺部分评分（满分1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C：承诺部分得分**  **（满分10分）** | C1、投标人对经营范围的承诺（满分2分）  C2、投标人对食品安全卫生服务的承诺及保证（满分2分）  C3、投标人对经营价格的承诺及保证（满分2分）  C4、投标人对超市装修投入的承诺及保证（满分2分）  C5、投标人不分包、转包、变相转包、合作经营或以他人身份挂靠、合作的承诺及保证（满分2分） | 满分10分 | | | | | |

**一、 说明**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经营。

2.定义

2.1“招标人”系指本次经营项目的业主方。

2.2“招标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人。

2.4“投标人”系指已经报名，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企业。

3.合格的投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资格标准。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组成

5.1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招标程序和合同主要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

(3)招标内容及要求

(4)合同(主要条款)

(5)投标文件格式

6.招标文件的澄清

6.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下同）通知招标单位。招标单位将视情况在投标截止时间3个日历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日历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前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所有投标人，并在招标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未提出疑议的,视为认同本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今后将无权提出任何疑议。**

**6.2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原件（若为传真件，须在三个工作日内将原件送达福建建筑学校，否则不予受理）并携带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若无法提供原件或与原件不符，视为虚假质疑）送达福建建筑学校。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至投标截止日期前3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日历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单位可主动或依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应在原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但本招标文件第7.2条规定的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7.2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单位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三个日历日前在招标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8.要求

8.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视其为虚假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2招标单位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

9.投标文件语言

9.1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投标文件应包括第五章的所有附件及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提供的其他文件。

11.投标有效期

11.1投标文件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项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11.2特殊情况下招标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招标单位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向招标人缴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项要求的投标保证金。

12.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汇票、银行转帐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

12.5 未按规定缴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6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渠道原额无息予以退还。

12.7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渠道原额无息予以退还。

12.8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为投标有效期满后的30个日历日。

12.9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中标人未能做到按本须知第22条规定签订合同；

(3)中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经评委认定后有串通投标行为的；

(6)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给招标单位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3.投标文件的格式

13.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技术商务标和报价标两部分组成，并按以下要求制作，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标须提供正本壹份，副本伍份，正本必须用A4幅面纸张打印装订，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技术商务标正副本必须用线装或胶装成册（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分）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骑缝章。**

**（2）投标文件的报价标须装订后单独密封（含开标一览表及所有涉及投标报价部分的资料），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

**（3）电子文件，投标人必须随投标书同时提交一套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盘或光盘，无病毒），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资质文件和证书等可用扫描以图片方式保存。**

13.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投标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投标人应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3.5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投标人公章。

13.6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授权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13.7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3.8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均须在有效期内，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技术商务标正本和全部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标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未密封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14.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于 之前（指招标邀请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3如果投标文件由邮局或专人送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照本须知第14.1条至第14.2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14.4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5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将被拒收。

14.6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7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被拒绝。

14.8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招标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招标。

**五、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开标、评标时间

15.1 在投标人另行通知。

15.2开标由招标单位主持，招标人、评标专家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5.3 开标时，由招标人监督代表和授权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对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当场逐一拆封，由开标会主持人宣唱并记录各投标人的报价，唱标内容为“开标一览表”内容，唱标结束，宣读后的开标一览表由招标单位统一重新密封。招标单位对唱标内容作开标记录。

16.评标委员会

16.1招标单位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为3人或3人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不能少于三分之二。在开标后的适当时间里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17.投标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7.1评委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投标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7.3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17.3.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招标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将被拒绝。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13条，第14条的规定进行制作、密封、标记的；

(2)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3)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投标人未按规定对投标进行分项报价；

(8)一个投标人不止投一个标；

(9)投标文件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0)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11)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12)串通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并做出其投标无效的决定：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B、不同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C、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参加招标答疑会、交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的；

D、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8.投标文件的澄清

18.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2细微偏差。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补正的程序和方法按照法律法规对澄清的规定执行。若无法补正的在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将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认定。

19.比较与评价

19.1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项所述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2评标委员会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 排列评价顺序, 根据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19.3 在评标期间，若出现符合本须知规定的所有投标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招标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招标。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

20.定标准则

20.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评标标准、方法，经评委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1.中标通知

21.1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经招标人确认后，招标单位在刊登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同时招标单位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中标通知对招标人和中标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

21.2中标通知发出同时应将落标通知没有中标的其它投标人。

21.3中标通知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1.4中标通知发出后的的10个工作日内，招标单位以原缴交方式向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1.5在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原缴交方式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

22.签订合同

22.1招标人、中标单位在中标通知发出之日起1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单位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人将没收投标保证金，以抵偿对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22.2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招标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中标单位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单位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23.招标项目监督部门

23.1招标项目监督部门可视情依法派员对本招标活动的全程进行监督。

23.2投标人如对招标活动有异议，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向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所述招标项目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述

1、具体项目名称、承包年限详见招标项目一览表，投标人可按招标一览表中的合同包进行投标。

2、中标投标人不得转包他人，若发现转包，招标人有权终止协议。

**3、中标的投标人不得进行限定经营范围以外的经营。若中标人擅自改变指定的经营范围，招标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收回超市经营管理权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对其装修投入也不予补偿。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此点要求作出专项明确承诺。**

二、具体要求

1、本次招标项目为福建建筑学校校区超市承包经营管理服务项目，建筑面积约90平方米。为了改善经营环境，提高服务质量，满足师生多方需求，我校拟引进有多年经营管理经验、有资质且信誉良好的公司进行该超市的装修及经营管理；

2、经营地点：福建建筑学校第一超市木屋内；（长度14.5米，宽6米，墙高4.15米，梁高3.5米，各柱跨度4.84米）

3、经营范围：零售日用品、预包装食品、饮料、水果。不得销售三无产品、烟酒、打火机、火柴、蜡烛、电线、插座、插头、排插等校内禁止销售的物品，不得现场加工食品、饮料、汉堡等。中标人在规定的经营范围内享有国家法规和政策性规定的经营自主权，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模式；

4、监控投入要求：超市监控改造由中标人投资进行建设。合同期满后，所有投入的装修归招标人所有，投标人不得恶意破坏，否则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处相应的罚款；

(1) 安装网络视频监控，并接入学校监控；

(2)其他须装修及投入的设备；

**5、学校同时另外引进自动售卖机经营，中标方不得干涉。**

**6、经营时间**

（1）正常期间：根据学校作息时间要求安排具体的营业时间；

（2）寒暑假、节假日等特殊时间：根据学校安排做好值班工作；

**7、经营约定**

（1）经营期限：两年（2018年 10 月1日至2020年 10月 1日），承包合同分两次签订，中标后签一年，2019年9月考核合格后再签一年。招标人每年度将对中标人履约行为进行综合考核，若中标人未通过考核，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而不予中标人任何补偿或赔偿；

（2）经营期间中标人应按月向学校缴纳管理费、垃圾转运处置费、水、电等费用，其费用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3）本项目在招标人的监督下，中标人采用自主经营及管理、自负盈亏的形式进行运作，在承包期内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包含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节假日加班工资、社保、医保、奖金和各种津贴、补贴、保险以及工作服装费、各项岗位培训费、行政管理费、水电费等一切费用；

（4）本项目招标，中标的投标人必须自主经营管理，不得分包、转包、变相转包、合作经营或以他人身份挂靠、合作。如有发现存在上述情况，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而不予中标人任何补偿或赔偿，投标人还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经济责任及民事责任，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投标人须对此项条款进行书面承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中标的投标人所投报的装修改造投入费用，应用于超市改造、装修，且要在2018年10月15日前一次性完成。延期收取承包人违约金1000元/天。投标文件中必须含设计图、监控效果图、预算清单及项目控制价（需有资质造价公司盖章），完成实施后由招标人委托有资质的造价公司进行造价审核。中标人经审定的实际装修改造投入高于其投标时所投报的金额的，招标人将不予补偿；中标人经审定的实际装修改造投入低于其投标时所投报的金额的，投标人应向招标人交纳不足的差额款。合同期满后超市的所有装修改造归招标人所有；

（5）食品物资采购由中标人按国家《食品安全法》的规定程序完成采购工作，确保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的要求（投标人须对此项条款进行书面承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6）按照国家《食品安全法》的要求做好每日食品物资采购的台账（投标人须对此项条款进行书面承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7）投标人须对超市进行集中采购和落实进出仓制度，完成内部核算体系，每月5日前必须向招标人提供上月进出仓数据，以保证招标人完成对超市经营的监管（投标人须对此项条款进行书面承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8）超市的监控系统必须能正常使用，如发现有探头损坏必须在两天内维修完好，如发现中标人人为故意损坏监控系统，每次对中标人处罚5000元人民币；

（9）若中标后中标人未按投标文件中响应的进行人员的派遣、履约，招标人可按其提供虚假应标材料废除其中标资格，原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履约保证金以及装修改造投入资金不予退还；

（10）要求超市经营的所有商品明码标价，每件商品上都必须贴价码签，价格应与福州市内永辉、新华都等大型超市商品价格持平或接近并不得高于5%；特别要求，瓶装饮用水、盒装方便面、瓶装饮料这三类商品必须与福州永辉超市所经营的同类商品品牌及规格一样。未明码标价、未贴价码签或乱涨价者按上架时间按每日交违约金500元处理，视同承包者自愿将该违约金捐助我校贫困生。

（11）中标者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经营范围，第一次检查发现超范围经营收违约金500元，第二次超范围经营收违约金1000元，第三次再发现收违约金2000元，第四次之后招标人终止合同。

（12）承包者所聘经营管理负责人，到岗人员必须与招投标时所提供的人员一致，不得授权他人，否则校方有权不予办理。在经营过程中，承包者不得随意更换管理人员，中途如遇特殊情况确需调整，应事先将调整原因及情况通报校方，经校方同意后方可调整，否则作违约处理，收取承包者违约金人民币10000元。

（13）承包者必须遵守学校的作息时间，夜间营业时间不得超过晚息灯时间，上课及晚自习时间严禁经营、中午13时以后，晚上21时以后应关闭营业场所的音响和电视，不得影响学生的学习与休息。

（14）中标人不得在经营场所（超市）以外区域摆放货品售卖，严禁堆放杂物，如违反扣取违约金，视情况严重性扣取1000元~5000元违约金。

（15）经营场所（超市）以外周边5米范围和经营场所相连的户外排污管道疏通等均属于中标人卫生包干区，中标人须保证该区域卫生、整洁。

**8、经营要求**

（1）食品安全：

①中标人须承诺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法》等有关规定及要求进行经营；

②制定超市管理制度及环境卫生包干区域责任状；

③中标人须与招标人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并自觉接受政府监督职能部门和学校职能部门的检查、监督、指导及处罚；若发生食品安全事故，产生的法律责任及需要支出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消防安全：在经营期间，中标人对其辖区内发生火灾造成的一切损失负法律及赔偿责任；

（3）人员安全：中标人必须与所录用的员工签订劳动用工合同，并按劳动法有关规定为其办理社保等相关手续。制定各岗位人员安全操作程序，要求员工按规范操作，并为员工及消费人员投意外伤害险，确保无安全隐患。在经营过程中员工出现的一切责任问题(如员工的安全、劳务纠纷等)由中标人自行负责解决，与招标人无关；

（4）超市环境：要求对超市物品的摆放按“6T法”管理，即天天处理、天天整合、天天清扫、天天规范、天天检查、天天改进；保持超市卫生清洁；物品摆放整洁、有序；防止蚊蝇、虫害滋生，达到政府监督职能部门要求的规定标准；

（5）突发事件预案：中标人应针对本项目制定切实可行的现场食品、消防、人身安全事故（包含公共场所）处置应急预案；

（6）日常监督管理：中标人必须严格遵守学校有关管理规定，招标人将随时对中标人出售的商品质量、环境卫生及食品安全等工作进行检查、监督，中标人应积极配合检查监督，并进行处罚，如有不同意见可以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复议；

（7）中标人应爱护招标人公共设施设备，保证超市各类资产的完整、安全并处于良好状态。中标人应对超市设施、设备进行维护保养，损坏的应及时维修，费用由中标人自理。如因中标人出现责任事故或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或缺失的，中标人应负责及时修复或按实赔偿；

（8）中标人的超市经理必须严格遵守其岗位职责，亲自负责与招标人办理日常往来业务，不得授权他人，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办理相关业务。并主动接受招标人日常考勤和考核，不得随意离岗。遇特殊情况确需离岗的，需向招标人报告，经批准后，方可离岗。在日常考核过程中，招标人如发现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岗，招标人有权对其进行处罚，超过10天不在岗或更换他人视为中标人违约。中标人不得随意更换超市经理。确实需要换人时（至少进驻6个月后），需经招标人同意，新提任的超市经理需经招标人考核通过才可上任；

（9）超市的垃圾必须袋装并集中到指定地点，垃圾转运、处置等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人每月向中标人收取垃圾转运处置费100元（每年按9个月收取）；

（10）在承包期限结束后，所有的设备和零星用品处置方案应书面报招标人批准后进行；

（11）由招标人组成考核小组对中标人进行月考核和年度考核；

（12）中标人必须遵守福建建筑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9、其他要求**

（1）必须根据招标人的要求提供优质服务，如遇学校停水、停电等突发事件应请示招标人解决办法，不得未经同意擅自停业；

（2）招标人有权检查指导中标人经营管理过程，如发现中标人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应将问题反馈给中标人要求其整改（小的问题应在24小时内整改到位，大的问题应书面向招标人报告整改到位时间）。

（3）中标人按规定办理食品经营卫生许可证、商品流通许可证等相关证照的审批及年检手续，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4）所有员工均须持证（健康证）上岗并无任何犯罪记录，每学年所有员工至少体检一次，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中标人必须按规定对新聘员工规范办理医社保；

（5）中标人不得在经营场所以外摆摊设点和向校外售卖；

（6）中标人须每学期按协议规定向招标人书面汇报超市经营管理及服务质量情况，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限期整改，否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而不予中标人任何补偿或赔偿；

（7）中标人在超市布置广告、标幅、标语需向招标人报批，中标人应积极配合学校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宗旨，共同维护校园安定稳定；

（8）中标人必须承担经营和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事故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9）在经营过程中被政府行政机关查实的各类违规责任，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10）中标人经营超市的设备设施、水电日常维护由中标人自行解决且要按规范使用水电，中标人不得私拉电线，如经营需要安装电源应向招标人提出申请，经招标人审定无安全问题和电容量问题的，应及时同意中标人的用电需求；

（11）本次装修改造方案应充分考虑用水、用电容量，如现有供水、供电线路容量不能满足供应的，在本次改造方案中应对主供电线路予以增容改造；

（12）中标人必须接受由招标人组织的对超市室内进行卫生消毒，费用(药品费和人工费)由中标人负责承担；

（13）超市的风扇必须每学期清洗一次，空调每年清洗一次；

；

（14）中标人应节约用水、用电，每月应按时向招标人缴纳水电费，水电费按计量表计算用量，单价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15）超市员工的住宿场所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16）其他事宜待中标后签订正式合同时再行商议。

**第四章 合同**

**（参考文本）**

**备注：中标人与招标人按本合同书条款签订合同**

甲方(招标人)： 签订地点：

乙方（中标人）： 签订日期：年月日

根据甲方对（项目名称）进行招标采购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依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经营场所：**福建建筑学校

**二、经营期限：**两年（2018年9月30日至2020年9月30日）。甲方每年度对中标人履约行为进行综合考核，考核合格则续签下一年度合同，若乙方未通过考核，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而不予乙方任何补偿或赔偿。

**三、经营项目：**

**四、经营指标：**

**五、经营时间：**

1、正常期间：根据学校作息时间要求安排具体的营业时间。

2、寒暑假、节假日等特殊时间：根据学校安排做好值班工作。

**六、结算方式：**乙方应按时向甲方交纳管理费、垃圾转运处置费、水电费等。

**七、履约保证金**

1、甲方在确认乙方缴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与乙方签订经营管理合同。履约保证金：。（以甲方财务开据的票据为收到该款项的唯一凭证）

2、乙方在经营期间若未出现本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形且无未了结的债务，合同期满后，甲方将对乙方于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前期投入的各项资产进行核对并经检验合格后，于合同期届满后30天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八、场地租金和二次装修**

1、甲方提供超市场所给乙方。

2、乙方中标后，要改造装修前须将方案、设计效果图报甲方书面审批后实施。

3、二次装修不得破坏超市的主体结构，不得对上下层的安全及使用功能造成影响。施工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要求。招标书中对装修的要求为合同组成。

**九、场所及设施交付情况**

1、甲方将房屋移交给乙方使用，交付时乙方必须对超市的基本情况、设施的状况认真查看，并予以书面确认。乙方接收超市后至经营期满前，所发生的装修及修缮费用（包括门窗、水电等），甲方概不负责，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截止20 年 月 日9时，经乙方书面确认，水电抄表底数分别为：水表吨，电表度。该数据往后至经营期满发生的一切水、电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对乙方在履约期间的考核（月、年考核）。

2、检查乙方贯彻落实国家法律法规、上级精神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3、监督乙方食品安全、环境卫生、生产安全、消防安全、产品质量、售卖价格和服务质量，并有权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罚决定。

4、监督乙方的经营项目、“6T”管理、成本核算情况。

5、审核审批乙方新增的经营项目和其它事项。

6、负责审核、检查超市监控系统改造情况。

7、负责与学校的协调联系。

**十一、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甲方允许的经营范围内，乙方具有经营管理的自主权。

2、乙方必须依法经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以及安全生产、环保、消防等法律、法规、政策。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接受政府职能部门及甲方的检查、监督和指导。定期开展饮食卫生安全、消防安全、设备操作规范、人身安全等培训和教育工作。

3、乙方具有对管理人员、员工的自主聘用权及其相应的人事管理权，但所录用员工须在一周内向甲方报备以下内容：姓名、性别、年龄、籍贯、身份证复印件、健康证等。

4、乙方必须加强员工的管理，在经营过程中员工出现的一切问题（如员工的安全、劳务纠纷等）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与甲方无关。

5、乙方经营中的食材采购必须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的有关规定，建立索证制度和进出仓台账，保证食材采购均可溯源。

6、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应根据学校的价格特点，控制毛利率。

7、乙方的装修改造方案中必须有餐厅的监控改造方案。监控实时数据需通过网络连接到甲方的监控室，。如发现有探头损坏必须在两天内维修完好，如发现乙方人为故意损坏监控系统，每次对乙方处罚壹万元人民币。

8、乙方必须组织室内的卫生消毒，费用（药品费和人工费）由乙方负责承担。

9、乙方应爱护公共设施，搞好公共卫生。

10、经营期间，乙方对其所用场所内的消防、防盗、用水、用电等安全负责。

11、乙方必须严格遵守《消防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按承诺内容投入资金对消防进行改造，并保证做好消防安全工作，无条件接受社会和甲方的监督和检查，保障消防安全，在经营期间，乙方对其辖区内发生火灾造成的一切损失负赔偿责任。

12、乙方应当确保其装修及所用设施、设备等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和消防技术规范；乙方负责保管其所用场所内的消防器材，定期检查消防设施状况，并及时维护、更新。

13、在经营期间，乙方有责任保证各类资产的完整、安全并处于良好状态。乙方应对超市设施、设备进行维护保养，损坏的应及时维修，费用由乙方自理。如因乙方责任事故或使用不当造成大楼及设施损坏或缺失的，乙方应负责及时修复或按实赔偿。

14、乙方的现场管理负责人必须是在投标过程中乙方授权参与甲方面试的。该负责人必须亲自负责并经手与甲方的日常业务的办理工作，不得授权他人，否则甲方有权不予办理相关业务。在经营过程中，乙方不得随意更换现场管理负责人。若负责人无法及时到岗履行职责将按以下条款予以处罚：第一个月不到岗，处2000元罚金；第2个月不到岗处5000元罚金；第3个月不到岗处10000元罚金；第4个月不到岗，甲方暂停乙方营业，直至结束经营合同。

15、乙方的现场管理负责人必须严格遵守其岗位职责，不得随意离岗。甲方将根据营业时间对该负责人进行考勤。遇特殊情况确需离岗的，需向甲方报告，经批准后，方可离岗。如发现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岗，甲方将视情节严重程度对其进行50-500元的经济处罚，超过10天不在岗或更换他人视为乙方违约。

16、经营期间，乙方使用的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负担，并按甲方水电管理部门的缴费通知要求按时缴纳。使用量按计量表中数据结算，价格按水费4.23元/吨，电费0.8元/度；如遇供水供电等部门调价的再另行核定。若水电费不及时缴纳的，甲方有权收取滞纳金，乙方对此不得有异议。

17、在经营管理期间，垃圾必须袋装并投入垃圾桶，垃圾转运、处置等费用由乙方支付，甲方按每月 元向乙方收取垃圾转运处置费。

18、未经甲方授权，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从事任何活动。

19、乙方不得为广告公司或其他企业在餐厅范围内提供广告宣传服务。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校区或超市内任何部位竖立、悬挂任何文字、标记或广告等宣传物品。

**十二、违约责任**

1、在经营管理期内，双方均不得擅自终止合同。中途，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提前解约，须补偿乙方对经营场所的投入（以在甲方备案为准，按五年分摊）。若是乙方自行提前解约，则视为乙方违约。

2、在经营管理期内，乙方擅自终止合同，甲方将没收履约保证金。

3、乙方经营管理期间，由于管理不善造成发生食物中毒事故的，甲方按事故轻重及以下标准予以处

（1）发生中毒人数在5人及以上的中毒事故，除接受政府职能部门的处罚和承担受害人的医疗费用和赔偿费用外，甲方按履约保证金的50%等同款额向乙方收取罚款；中毒人数少于10人的，除接受政府职能部门的处罚和承担受害人的医疗和赔偿费用外，甲方按履约保证金的30%等同款额向乙方收取罚款。在事故处理完毕后，甲方有权立即终止经营管理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装修的，甲方向乙方收取10000元罚款外，乙方应立即修复为原状，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经营管理合同。

5、其他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办法以及安全生产、环保、消防等法律、法规、政策的有关规定的，除本合同约定外，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6、乙方在经营管理期间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经营场所，乙方的装修投入不予补偿，并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

（1）乙方擅自转租、转包或变相转租、转包所承包的经营场所和经营权，或改变经营范围的；

（2）未经甲方授权，乙方以甲方名义对外从事任何活动的；

（3）乙方未按投标文件承诺对经营场所进行装修的；

（4）乙方被吊销营业执照；

（5）妨碍阻挠甲方管理人员行使管理职责和维护正当权益，屡教不改的；

（6）在安全和卫生检查中未达标，拒不整改或借故拖延整改的；

（7）其它违约行为，经甲方两次书面通知后仍未能更改、纠正的。

7、若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违约责任所产生的有关费用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十三、经营管理的债权与债务**

乙方在经营管理期间，独立享有和承担超市的一切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

**十四、合同终止**

1、若甲方因自身或其它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应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按照剩余合同年限占合同总年限（2年）的比例\*甲方备案的投入金额的标准对乙方进行补偿，合同终止。

2、若乙方确需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合同终止，装修投入归甲方。

3、合同到期终止，乙方必须在 7天之内搬离，甲方验收清点合格后，如数退还履约保证金。逾期搬离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归甲方所有，并且甲方可以使用强制措施。

**十五、争议的解决**

凡因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以下文件均属于合同组成部分，且按如下顺序予以解释：

1、本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乙方的投标文件

4、招标文件

5、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招标文件与本合同有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

**十七、附则**

1.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另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附件作为此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合同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捌份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附件所有格式仅供制作投标文件时参考，投标人应根据行业特点，结合本次招标项目，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作出变动。

投标文件

（报价部分）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地 址：**

**日 期：**

**所投合同包：**

**附件1**

**合同包（一）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名 称 | | 经营年限 | 经营范围 | 投标保证金 | 备注 |
| 1 | 1-1 | **福建建筑学校校内超市** | | **两年** | **零售日用品、预包装食品、饮料、水果，不得现场加工制作食品、饮料、汉堡等。中标人在招标人规定的经营范围内享有国家法规和政策性规定的经营自主权，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模式。** |  |  |
| **管理费投标报价** | | | 每年 （大写） ，即 （小写） | | | | |
| **装修投入报价** | | | （大写） 　　 ，即 （小写）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注：

**1、此表原件单独装入信封内密封，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商务标不得再附此材料及与投标报价有关的材料。**

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承诺部分）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地 址：**

**日 期：**

**所投合同包：**

**目　录**

（1）投标书---------------------------------------------------------（页码）

（2）投标一览表-----------------------------------------------------（页码）

（3）偏离表---------------------------------------------------------（页码）

（4）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页码）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页码）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页码）

法人代表授权书--------------------------------------------------（页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现场管理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页码）

投标人须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页码）

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页码）

办理相关证照的承诺----------------------------------------------（页码）

信誉良好，未发生食品卫生安全事故承诺----------------------------（页码）

本项目现场管理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页码）

（5）不擅自改变经营范围的承诺---------------------------------------（页码）

（6）不分包、转包、变相转包、合作经营或以他人身份挂靠、合作的承诺---（页码）

（7）食品采购承诺---------------------------------------------------（页码）

（8）经营场所投保承诺-----------------------------------------------（页码）

（9）投资建设方案报备承诺、设计图、效果图、预算清单及项目控制价（需有资质造价公司盖章）-------------------------------------------（页码）

（10）投标保证金-----------------------------------------------------（页码）

（11）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页码）

（12）声明函---------------------------------------------------------（页码）

**附件1**

**投 标 书**

致：福建建筑学校

根据贵方为项目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伍份、电子版一份。

（1）投标书

（2）投标一览表

（3）偏离表

（4）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5）不擅自改变经营范围的承诺

（6）不分包、转包、变相转包、合作经营或以他人身份挂靠、合作的承诺

（7）食品采购承诺

（8）经营场所投保承诺

（9）投资监控设备等建设方案报备承诺

（10）投标保证金

（11）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12）声明函

（13）以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详细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报价总价（国内现场交货价）具体详见开标一览表。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3、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投标人所提交的材料中所含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不具有任何误导性。

4、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本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6、如果发生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2条所述情况，则同意招标人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招标采购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高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报价。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2**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A+B+C**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项** | **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 **一、技术部分评分（满分50分）** | | | |
| **A1、服务团队配备及岗位设置情况**  **（满分12分）** | | A1-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承担本次招标项目管理人员、服务人员等整个服务团队的人员配备（要求男性员工年龄不超过60周岁，女性员工年龄不超过55周岁）、分工及岗位设置情况，由评委根据服务团队配备及岗位设置情况合理性、规范性、实用性在0-3分之间打分。（须列表并具体详细说明）。 | 满分3分 |
| A1-2、投标人服务团队中有专职食品安全员(具有食品安全员、监督员或类似的资格或资质证书的得3分。须提供由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出具的食品安全员在2017年8月至2018年8月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复印件（明细表上须有社保中心的电子章和防伪码），未提供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1-3、投标人拟派遣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含）文凭的得3分。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及学信网学历认证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须提供由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出具的投标人单位为本项目负责人在2017年8月至2018年8月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复印件（明细表上须有社保中心的电子章和防伪码），未提供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1-4、投标人具备食品检测室且具备食品相关的检测仪器的得3分，须提供检测室照片、仪器清单及检测人员名单（需提供检测员证书）。由评委在0-3分之间评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满分3分 |
| 注：①提供以上人员的证书证件复印件、发证单位官网查询结果打印件（未能查询到的请提供说明）。  ②持证人应为投标人的正式在册员工，投标人须提供由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出具的**投标截止前连续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复印件（明细表上须有社保中心的电子章和防伪码、社保负责人联系电话）并在人员名单旁明显标注。未同时提供或未进行标注的相应项不得分。 | | | |
| **A2、生产安全和保障食品安全等措施**  **（满分12分）** | | A2-1、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在消防、自然灾害，停水、停电、非典、甲流等情况下的应急预备方案，由评委进行评议，在0-3分之间打分。 | 满分3分 |
| A2-2、根据投标人对食品的质量所提供的措施等情况，由评委进行评议，在0-3分之间打分。 | 满分3分 |
| A2-3、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中关于食品安全的保障情况，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3分之间进行打分。食品安全保障包含：环境认证（环评）、食品安全体系认证、各类检测项目（如甲醛检测等）等。 | 满分3分 |
| A2-4、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提供不合格品退换方案，评委进行评议，在0-3分之间打分。 | 满分3分 |
| **A3、服务能力**  **（满分12分）** | | A3-1、对投标人的供货实力情况打分（重点考核货源渠道等），由评委会进行评议，在0-3分之间打分。 投标人需提供能够证明供货实力的相关证明文件，未提供证明文件的本项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3-2、投标人为本次招标服务中所提供的配送方案，根据配送方案与项目符合性、信息化配送平台建设等情况，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3分之间打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3-3、针对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自有车辆配置情况进行打分。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3分之间打分（须提供投标人自有车辆行驶证及司机驾驶证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3-4、根据投标人对投标产品贮藏能力(如储备条件及产品储备情况等)。须提供场冷库房照片、储藏室照片、存储设备等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场所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材料等），以及附有清单。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3分之间打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满分3分 |
| **A4、管理方案**  **（满分8分）** | | 阐述经营理念、经营特色和拟实施的管理方案，提供投标设计图、监控效果图、预算清单及项目控制价（需有资质造价公司盖章）。从场地布局规划的合理性、操作流程的规范性、场地布局的安全性、监控设备的功能性（清晰度、覆盖度）由评委横向比较，好的得8分，较好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未提供设计图、监控效果图、预算清单及项目控制价（需有资质造价公司盖章）不得分。 | 满分8分 |
| **A5、管理制度**  **（满分5分）** | | 根据投标人的管理制度情况如：超市管理制度、超市工作人员管理规定、超市经理岗位职责、司机岗位职责、收银员岗位职责，理货员岗位职责，商品布置、陈列、销售管理制度，投诉管理制度)，由评委进行横向评议并在0～5分之间打分。 | 满分5分 |
| **A6、服务内容响应情**  **况（满分1分）** | | 根据投标人服务内容的情况、服务方式以及服务承诺的是否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具体要求，全部响应满足的得3分。 | 满分1分 |
| **二、商务部分评分（满分40分）** | | | |
| **B1、注册资金**  **（满分3分）** | | 根据投标人截止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的注册资金情况进行评分：注册资金＜1000万元的不得分，1000万元≤注册资金＜3000万元的得1分，3000万元≤注册资金＜5000万元的得2分，注册资金≥5000万元的得3分；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满分3分 |
| **B2、从业经验**  **（满分4分）** | | 根据投标人的从业经验即企业注册时间进行评分：注册时间＜3年的不得分；3年≤注册时间＜5年的得1分；5年≤注册时间＜8年的得2分；8年≤注册时间＜10年的得3分；注册时间≥10年的得10分。 | 满分4分 |
| **B3、履约能力**  **（满分6分）** | | 根据投标人在福州市(含所管辖县市)实体超市面积情况进行评分：单个店面面积＜1000平方米的不得分，10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2500平方米的得1分，25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4000平方米的得2分， 40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5500平方米的得3分，55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7000平方米的得4分，7000平方米≤单个店面面积＜8000平方米的得5分，单个店面面积≥8000平方米的得6分，须提供自有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满分6分 |
| **B4、管理体系认证**  **（满分9分）** | | B3-1、投标人获得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认证证书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 满分3分 |
| B3-2、投标人获得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 满分3分 |
| B3-3、投标人获得OHSAS 18001或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 满分3分 |
| 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 **B5、经营业绩**  **（满分3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2013年以来经营超市的合同且面积达为100平方米以上(含)的有效业绩进行评分,每出具一份有效业绩且面积达到100平方米(含)以上的得1分。满分3分  注：有效业绩是指同时提供：①单份合同需为2013年之后签定且面积为100平方米以上(含)的超市所在服务单位证明； ②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③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中的相关证明材料。未同时提供以上各项证明材料的，该项业绩不给予计分。 | 满分3分 |
| **B6、社会评价**  **（满分3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以往服务于政府机构、学校的服务评价，须由政府机构或学校出具评价证明资料，评价良好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3分。（原件备查） | 满分3分 |
| **B7、社会责任**  **（满分4分）** | |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对经营学校超市进行投保的情况进行评分。投标人对拟经营的超市承诺投保保额在50万元至100万元（含）的得1分；承诺投保保额在100万元至200万元（含）的得2分；承诺投保保额在200万元至300万元（含）的得3分；承诺投保保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得4分。（未承诺投保的不得分） | 满分4分 |
| **B8、荣誉（满分5分）** | | 根据投标人自2013年以来曾获得省级诚信(示范)单位得3分，获得企业信用3Ａ级证书的得2分，满分得5分。 | 满分5分 |
| **B9、服务便捷性**  **（满分3分）** | | 为了沟通交流和应急处理方便，投标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在福州市（含区县）的得3分。投标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在福州市外的投标人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前在福州市内设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分公司或分支机构的得1分。（需提营业执照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 满分3分 |
| **三、承诺部分评分（满分1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C：承诺部分得分**  **（满分10分）** | C1、投标人对经营范围的承诺（满分2分）  C2、投标人对食品安全卫生服务的承诺及保证（满分2分）  C3、投标人对经营价格的承诺及保证（满分2分）  C4、投标人对超市装修投入的承诺及保证（满分2分）  C5、投标人不分包、转包、变相转包、合作经营或以他人身份挂靠、合作的承诺及保证（满分2分） | 满分10分 | | | | | |

**附件3**

**偏 离 表**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要求 | 投标响应的商务要求 | 偏离详细说明 | 投标文件相应  页码 |
| 1 | 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二项具体要求 |  |  |  |
| 2 | 经营地址 |  |  |  |
| 3 | 经营年限 |  |  |  |
| 4 | 费用缴纳 |  |  |  |
| 5 | 履约保证金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8 | …… |  |  |  |

注：

①各投标方在填写商务、技术参数偏离表时应逐项一一填写，若所投产品技术指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在偏离说明一栏中应明确标明，否则将视为虚假应标。

②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不可将技术商务指标进行简单的复制黏贴,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如实写出技术商务指标,否则将影响评分。

投标人代表签字：

**附件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4-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福建建筑学校

关于贵方年月日的招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招标项目一览表”中规定的 （合同包/品目号）（项目名称） ，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2、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副本伍份，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签字：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手机：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 投标人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2. 注册地址：

传真： 电话： 邮编：

* 1. 成立或注册日期：
  2. 法人代表：（姓名、职务）

实收资本：

其中 国家资本： 法人资本：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 1. 最近资产负债表（到年月日为止）。
     1. 固定资产合计：
     2. 流动资产合计：
     3. 长期负债合计：
     4. 流动负债合计：
  2. 最近损失表：（到年月日为止）。
     1. 本年（期）利润总额累计：
     2. 本年（期）净利润累计：

1.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投标人资格且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最近三年投标货物在国内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用户名称和地址 | 项目名称 | 数量 | 交货日期 | 运行状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见附件4-3、4-4、4-5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电 话： 传 真：

**附件4-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福建建筑学校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 （投标人代表姓名） 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项目（招标编号：）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另，授权（现场管理负责人姓名） 为本项目的现场管理负责人，负责参与陈述环节。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投标代表人： 性 别： 身份证号：

单位： 部 门：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食堂经理： 性 别： 身份证号：

单位： 部 门：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现场管理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复印）**

授权方：

投标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被授权方：

投标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被授权方：

现场管理负责人签字：

日 期：

**附件4-3**

法 人 营 业 执 照

**致：福建建筑学校**

现附上由（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该执照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注：法人营业执照如提供复印件，需复印包括能说明经年检合格的内容，由企业加盖公章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4-4**

税 务 登 记 证

致：福建建筑学校

现附上由（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该证书真实有效。

（注：税务登记证如提供复印件，由企业加盖公章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4-5**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证

致：福建建筑学校

现附上由（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该证书真实有效。

（注：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提供复印件，由企业加盖公章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4-6**

投标人须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提供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含审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2、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月有效的纳税证明材料；

3、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月有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企业缴纳社保人员名单中须含投标人代表）；

注：投标方若为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4-7**

**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4-8**

**办理相关证照承诺**

**注：投标人必须承诺中标后负责办理食品流通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照。(投标人须作出专项明确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4-9**

**信誉良好，未发生食品卫生安全事故承诺**

**注：投标人在以往的经营管理活动中（包含正在经营的项目）信誉良好，未发生食品卫生安全事故。(投标人须作出专项明确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4-10**

**本项目现场管理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姓 名** |  | | 1. **年 龄** |  | 1. **性 别** |  |
| 1. **学 历** |  | 1. **身份证、毕业证书** 2. **复印件在页** | | 1. **是否符合从事餐饮业健康要求** |  | 1. **健康证复印件在页** |
| 1. **管理经历** | 1. **现从事经营管理，且具有年的管理经历。** | | | | | |
| 1. **附管理经历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方公章。** | | | | | |
| 1. **是否存在不良社会记录** |  | | 1. **无不良社会记录承诺在投标文件页** | | | |
| 1. **项目经理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复印件** | 1. **注：由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出具的投标人单位为现场管理负责人在2017年12月至2018年05月的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复印件（明细表上须有社保中心的电子章和防伪码、社保负责人联系电话）在投标文件页** | | | | | |

**注：证明材料附后。**

**附件5**

**不擅自改变经营范围的承诺**

我司郑重承诺，如若中标，在经营期间我司不会进行限定经营范围以外的经营，如若擅自改变指定的经营范围，招标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收回超市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对装修投入费用也不予补偿。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6**

**不分包、转包、变相转包、合作经营**

**或以他人身份挂靠、合作的承诺**

我司郑重承诺，如若中标，我司将自主经营管理，不分包、转包、变相转包、合作经营或以他人身份挂靠、合作。如有发现存在上述情况，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而不予我司任何补偿或赔偿，另，我司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经济责任及民事责任，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7**

**食品安全卫生服务承诺**

**我司郑重承诺，如若中标，在经营期间将严格执行如下要求：**

**1、食材物资采购，我司将按国家《食品安全法》的规定程序完成采购工作，确保原材料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的要求；**

**2、我司将按照国家《食品安全法》的要求做好每日物资采购的台账；**

**3、我司落实进出仓制度，每月5日前向招标人提供上月进出仓数据，以保证招标人完成对我司经营的监督；**

**4、每月5日前须向招标人上交上月每日工作登记表及月工作总结（包括学生消费情况、原材料情况、管理情况、服务情况、存在的问题及解决的办法）；**

**5、我司对教职工以及学生的商品供应价格，按成本核算确定，原则上必须低于周边市场价。**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8**

**经营场所投保承诺**

**我司郑重承诺，如若中标，在中标后，会按投标文件承诺的事项办理经营场所投保事宜，如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愿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9**

**经营价格承诺**

**我司郑重承诺，如若中标，在经营期间超市经营的所有商品明码标价，价格与福州市内永辉、新华都等大型超市商品价格持平或接近并不得高于5%；此外，瓶装饮用水、盒装方便面、瓶装饮料这三类商品与福州永辉超市所经营的同类商品品牌及规格一样。**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10**

**超市装修投入承诺**

**我司承诺，如若中标，在中标后将按装修投入报价对福建建筑学校超市进行装修改造。**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11**

**投 标 保 证 金**

致：福建建筑学校

我方为 （招标人） 的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为： ）所投合同包，递交保证金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元）已于年月日以银行主动划帐方式划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帐凭证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投标人（公司公章）：

地 址：

项目联系人：

电话（手机）：

|  |
| --- |
| （粘贴汇款单或转帐凭证复印件） |

**附件12**

**投标人应交的其它资料**

投标人认为就提交的其他材料，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年月日

**附件13**

**声 明 函**

致：福建建筑学校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招标中投标，现做如下声明：

1、在此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未主动或被动地与具有《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关联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共谋参与围标。我司承诺如果在资格审查或整个招投标过程中如果发现与其他投标人存在上述关联关系，投标无效；如果中标，我司愿意无条件放弃中标资格，并接受招标人、招标代理公司或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相关规定进行的任何处理。

2、我公司与本次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公司未有任何关联关系。

3、我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